

盎格鲁一新教源流与早期 美国文学的文化建构



*The Origin of the Anglo-Protestantism and the
Cultural Construction of Early American Literature*

袁先来 /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文学论丛

盎格鲁—新教源流 与早期美国文学的文化建构

袁先来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盎格鲁—新教源流与早期美国文学的文化建构 / 袁先来著.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6.4

(文学论丛)

ISBN 978-7-301-27052-3

I. ①盎… II. ①袁… III. ①文学研究—美国—近代 IV. ①I712.0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79045 号

- | | |
|-------|---|
| 书 名 | 盎格鲁—新教源流与早期美国文学的文化建构
ANGGELU—XINJIAO YUANLIU YU ZAOQI MEIGUO
WENXUE DE WENHUA JIANGOU |
| 著作责任者 | 袁先来 著 |
| 责任编辑 | 刘 爽 |
| 标准书号 | ISBN 978-7-301-27052-3 |
| 出版发行 | 北京大学出版社 |
| 地 址 |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
| 网 址 | http://www.pup.cn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
| 电子信箱 | nkliushuang@hotmail.com |
| 电 话 |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759634 |
| 印 刷 者 | 三河市博文印刷有限公司 |
| 经 销 者 | 新华书店 |
| | 650 毫米 × 980 毫米 16 开本 17.75 印张 350 千字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
| 定 价 | 48.00 元 |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2752024 电子信箱: fd@pup.pku.edu.cn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部联系, 电话: 010-62756370

本著作受以下项目资助：

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09CWW010)

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

东北师范大学青年学者出版基金

特此致谢

序

因为业务和学会的各种来往,我很早就成为刘建军先生的朋友,并多年参加东北师大的博士生答辩。在此过程中,我认识了当时就读东北师大的袁先来,他对学识的追求和敬业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最近他完成了新作《盎格鲁—新教源流与早期美国文学的文化建构》,这是一部颇具新意和现实意义的论著。由于这部著作与我的研究范围相关,而且我很赞赏,所以当 he 邀我写序时我没有犹豫就承担了下来。

殖民时期的美国文学在美国英文系是与其他阶段文学并列的重要研究范畴,但它一直是我们国内学界比较薄弱的研究领域。而 19 世纪美国文学的第一次繁荣,包括从华盛顿·欧文到霍桑、麦尔维尔,在我国也越来越被边缘化。国内大部分美国文学学者都赶浪潮一样涌向现当代作家研究,或争先恐后地向国人介绍现代、后现代的时髦理论和充斥着性、暴力、荒诞和消极因素的作品。也就是说,20 世纪中期以来中国的外国文学界,特别是欧美文学研究,普遍受制于后现代理论,热衷后现代推崇的相对性、碎片化以及“去意识形态”和反逻各斯中心,因此助长了我国追随欧美新自由主义和历史虚无主义的思潮。这种多元化、无政府、去民族主义等意识形态只有利于后工业时代和跨国资本主义,但显然与正处在民族振兴关键时期的中国不合辙,甚至有害。而且,外国文学研究除了纯文学研介外,还应该帮助中国了解外国,特别是认识欧美重要国家各个发展阶段的历史、政治和经济状况,以及形成他们今天国策的历史、宗教、哲学等理论和实践的背景,从而为我国制定最有利和正确的国际方针提供条件。先来这部论著恰恰在这方面迈出了一大步,作者没有加入国内盲目的后现代合唱,而是追溯了美国国家形成的源头,并把早期文学与新教的改革神学做了并行和互动分析,给我们理解今天的美国打开了一扇窗口,因此值得大力肯定和提倡。

首先,这部著作谈论了北美早期到 19 世纪“盎格鲁—新教”的历史沿革、教义主张及其教派组织的微妙区别,并揭示了改革神学与人文主义、启蒙运动、自然神学、政治神学之间的关系。特别有启发的是,论著比较深入地分析了宗教改革后新教思想中个人自由意识形态的确立,以及这一演进如何为新大陆提供了重新阐释政教关系、信仰自由和公民权利的

政治观。我认为这是先来这部著作的一大亮点,它有助于改变我们只看到早期殖民者实施严酷的新教(在新英格兰主要是清教)把持的政教合一体制的负面因素,纠正了我们对北美早期宗教认识的片面性。不仅如此,论著还进一步展示了由改革神学引导的这一新政治观在美国独立后文化建制时所起到的重要作用。这部著作也帮助了我国读者了解早期新教/清教徒从欧洲逃往北美新大陆定居过程中所强调的“山巅之城”“选民”和“赐地”等宗教概念在美国百姓的集体下意识里留下的优越感,以及美国政客们如何利用这种宗教意识形态来强化美国人的民族主义并制定国际政治中维护美国利益的方针政策。换言之,先来的这部著作让我们看到,美国建国几百年下来,新教思想和伦理原则已经弥合在美国的政治、社会、经济和道德的各个方面。既有积极作用,又有负面影响。因此,中国要想从根源上理解美国的政体建构和美国人民的意识形态源流,就必须较深刻地认识早期北美殖民地的“盎格鲁—新教”的历史沿革和教义主张。对这方面的了解是我国成功地应对和处理国际事务的一大关键因素。

除去论著当今的现实意义,第二点要提及的是,这部著作不同于当下盛行的、用大理论框架与文本对号入座的“两张皮”论文。这部著作以盎格鲁—新教的沿革为轴心对所议时段的二十来位重要作家、政治人物、宗教领袖及理论创建者和他们的作品都做了梳理和评析,可谓十分厚重。在这样大而复杂的宗教源流题目框架下,论著能对文学文本不弃不离,也没有像蜻蜓点水似的将文本一带而过,十分难能可贵,也显示了先来扎实的文本功夫。《盎格鲁—新教源流与早期美国文学的文化建构》的文本和作家评析中有很多精彩篇章,有的分析很活泼,有的则相当深入。例如在第一章里,作者分析了特殊的自然生存环境、移民历史传统、多元宗教派别和未定型的社会习惯使得北美必须改写“旧世界”带来的经济、政治、宗教和社会关系等方面的思想观念,从而形成约定俗成的美利坚文化基因。此阶段在谈及布拉福德、温思罗普、科顿·马瑟等新大陆早期的政教领袖人物和思想家的宗教和政治思想以及社会实践时,都有他们的主要作品为例。但最接文学地气又紧密关联“盎格鲁—新教”意识形态影响的是对重要诗人爱德华·泰勒和安妮·布拉兹特里特的诗歌分析。他们的作品具有明显的精神自传性质,塑造了在殖民地宗教原则影响下的“典范性自我”形象,展示了独特的殖民地群体意识。

又例如,在探讨启蒙思想对盎格鲁—新教形成威胁的第二章里,先来重笔论述了乔纳森·爱德华兹和大觉醒运动,以及他缅怀新英格兰神权

政治时代的宗教著作《基督在北美的辉煌业绩》，提出该作品恢弘的文学想象开创了北美民族叙事的神话—历史范式。与爱德华兹相对的是富兰克林。他的《穷理查年鉴》和《富兰克林自传》为新兴的殖民地地域文化身份作了实践检验和舆论准备，促进了新教观念朝着更为世俗，更具实用主义、民族主义的方向转化，影响了后来美国文化意识的形成。此处，先来敏锐地指出了爱德华兹的虔信主义和富兰克林世俗的机会主义实际上奠定了美国文化生活和文学的基调。第三章谈美国独立战争阶段中族裔意识的觉醒及其在文学中的表现。作者选取了杰斐逊和库柏两位截然不同的作家来探讨。杰斐逊的《弗吉尼亚纪事》以诗意的文字渲染了北美如伊甸园般的富庶、美丽，以爱新国家的激情从根本上否定了英国对北美殖民地的侵占权。库柏的“皮袜子系列小说”则歌颂了美国西部边疆荒野的生活，是另一种伊甸园神话模式，张扬着追求美式自由和自主的理想。两者都是在对传统神学观念的消化、移植和变异基础上，确立民族文化和文学的合法性。

最后一章的文学性最强，作者对爱默生的超验理论阐释得深入浅出。爱默生推崇自然净化人的力量，赋予诗人和美国知识分子重要作用，赞扬自力更生，并强调依据直觉来超越宗教和一切传统权威，以获得真理和心灵自由。先来研究的结论是，爱默生实际继承和改造了基督教对人的神性诉求，发展了理性与神性相结合的近代自然理性思想，为美国现代化奠定了思想基础。《盎格鲁—新教源流与早期美国文学的文化建构》最后分析了霍桑和麦尔维尔这两位19世纪最著名的小说家。先来通过细读，透过表象直达霍桑《红字》的深层含义，指出这部小说决不是清教徒堕落—救赎主题的复归，而是通过动人的新英格兰传奇来强调伦理分寸，以克服盲目混乱的激情。对麦尔维尔的《白鲸》，先来则强调了小说家用捕鲸船上的生活呈现了当时美国政治的缩微结构，即埃哈伯船长代表的是政教合一的神权制度，他把权力和舆论完全掌握在一人手中，约束和控制着民主和自由抉择。

通观全书，应该说先来达到了撰写这部论著的初衷。《盎格鲁—新教源流与早期美国文学的文化建构》揭示了新教如何在重新阐释甚至篡改基督教神学教义的情况下，发展了殖民主义与帝国主义的文化逻辑；梳理了宗教改革之后新教神学对欧美近代文学的影响，及其与人文主义、启蒙运动、自然神学、政治神学之间的互动关系；还探讨了在近代启蒙与宗教变革双重背景下北美文学的文化建构和作品中的表现。然而，对这样一部力作，先来却表现出他一贯的谦虚。他在请我作序时援引了安妮·布

拉兹特里特的诗《作者对她的书说的话》(“The Author to Her Book”),这也是我十分喜爱的一首小诗。作为早期定居的殖民地妇女,安妮跟随丈夫在十分艰难的条件下生活,经历了房子被烧掉,家中幼小的孩子夭折等很多不幸。但作为虔诚的清教徒,她不断检点自己,振作精神,顽强奋斗。这一过程中写诗成为她的一种心理治疗,她写下了许多诗歌,从没想过发表。当得知自己的诗作在英国出版后,她十分惶恐,写下了这首小诗。在诗里她带着揶揄的幽默称自己的诗集是“ill-formed offspring of my feeble brain”,并且调侃说自己试图让这孩子看起来像样些,但刚给他洗了脸又发现了更多的毛病;刚擦掉一个污渍,却又留下一块斑点。先来把自己出版这本书的心情与安妮发表诗集后的惶恐相比,十分恰当地表达了他的谦恭,但同时也像安妮一样传达出这本书对他多么重要。安妮的诗集使她享誉北美和欧陆,代表了新大陆新教定居者的心声。我衷心希望,先来研究早期美国文学与“盎格鲁—新教”源流关系的著作也不负作者,能得到应有的关注,为中国了解美国文学和文化作出贡献。

刘意青

于 2015 年元旦写就

导 论

就新教与英美近代文化关系的研究而言,马克斯·韦伯、理查德·托尼、克利斯朵夫·希尔与迈克尔·沃尔泽等主要从事新教与社会思想关系史的学者均认为,宗教改革之后的新教思想具有鲜明的独创性。^①新教不仅改变了天主教关于神学阐释和教会治理的观念,而且贬低圣事主义(sacramentalism)^②的虚浮表现,转而关心尘世,规定了英美近代政治思想、商业关系、家庭生活和个人行为的细节,参与塑造了家庭和教会、工业和城市、政治制度和社会秩序的精神文化。就像克利斯朵夫·希尔所认为的:“宗教、政治与经济在17世纪的英国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③,清教徒将他们所继承的中世纪的社会阴郁转变成为一种进步的、朴素的、勤奋的、无疑是中产阶级的秩序,创立一种新宗教形式和一种生活的哲学,一种完整的世界观,他们的敬虔不完全是纯宗教性的,也不排斥世俗生活。

严格来讲,新教一开始并不具有阶级反叛的特点,本身也确实是一场“生气勃勃的宗教复兴”^④,但就其对近代英美文化的影响来看,其精神在中产阶级(包括自耕农、工业化地区的经商阶级等)中似乎更具影响力。17世纪的英国主流文化虽然是强调顺从的保守文化,但那些通过商业行为等手段获得财产的新型阶层在经济上都颇具独立性,形成了足以支撑

① 韦伯(Max Weber, 1880—1962),德国社会学家、政治经济学家,主要与新教有关著作是《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The Protestant Ethic and the Spirit of Capitalism*, 1922)。托尼(Richard Henry Tawney, 1880—1962),英国经济史学家,主要著作是《宗教与资本主义兴起》(*Religion and the Rise of Capitalism*, 1926)。希尔(Christopher Hill, 1912—2003),英国历史学家、英国革命史专家,主要著作《清教主义与革命》(*Puritanism and Revolution*, 1958)、《社会与清教主义》(*Society and Puritanism*, 1964)。沃尔泽(Michael Walzer, 1935—),美国政治哲学家,主要著作《圣徒的革命》(*The Revolution of the Saint*, 1972)。

② 一般宗教分为三个部分,教义、律法以及礼仪,圣事属于礼仪的部分。常规的态度是希望维持三者的均衡,彼此支持、相互渗透,然而在不同历史时期,出于不同历史需要某个方面会被特别突出或忽略。圣事主义是指过分地强调教会的礼仪,具有形式主义倾向,而忽视日常的生活、教义和信仰自身,是一种教条式的未经反省的宗教态度。

③ Christopher Hill, *The Intellectual Origins of the English Revolution*,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p. 293.

④ 莫里森等:《美利坚共和国的成长》,南开大学历史系美国史研究室译,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75年,第67页。

新文化产生的社会经济结构。与国王作斗争的议会支持者往往来自具有多样化经济和商业性经济的高地,“如同在英国其他地方一样,清教在哈利法克斯为一批社会、经济、政治和宗教方面的杰出人士提供了一个关注的焦点,通过造就一种平行的、以独立性为内涵的文化,这些力量共同促进了传统的顺从文化的局部改造”^①。新兴阶级的切身经济利益,实际上与信仰权利、政治权利认同紧密地交织在一起,如韦伯所认为的,商业只有被新教伦理神圣化为某种“天职”——上帝安排的任务,使得日常的世俗活动具有宗教的意义,而不必以苦修的禁欲主义超越世俗道德,才能够摆脱俗世工作的职业属性与道德缺陷,从而建立起一种超越性价值的本体身份和事业品格。^②从这一点来看,新教的伦理思想大体上是新兴阶级将宗教改革的神学观念与新兴经济活动、政治诉求、伦理建构紧密结合的一种知识生产结果。新教各派信仰者各以自己的方式一方面促进神学世俗化,程度不等地重视人的现实利益和追求,缓慢地接纳和吸收理性和科学的思想,当然,借助科学思想革命而来的现代理性主义来摆脱神学的羁绊还是多少代人以后的事情;另一方面又虔诚地维护信仰和上帝,以神学思想为纷繁复杂的世俗行动和实践合法性的出发点,“每个人的心中既有社会主义,又有个人主义;既有集权主义,又有对自由的追求;正如在每个人的心中既有一个天主教徒,又有一个新教徒。在人们为了共同目标组合而成的群众运动中,也存在这样的情况。清教内部具有保守的、传统的因素,同样也有革命的因素;既有接受铁一般纪律的集体主义,又有公然蔑视人类日常惯例的个人主义;既有收获人间果实的精打细算,又有能使万物翻新的宗教狂热”^③。新教徒社会理论在其方法和目的方面是行动主义的、进步的、实用的、改革主义的理论,关心社会道德规范,这也是其与英美近现代文化与文学思想背景产生勾连的根本原因。

就新教本身与美国文学传统之间的研究而言,国外的成果已经颇为丰富。在起步阶段(20世纪20—50年代),侧重于争论新教思想对美国文学的影响。影响比较大的是帕林顿(Vernon Louis Parrington)著《美国思想史》(*Main Currents in American Thought*, 1927),马西森(F. O. Matthiessen)著《美国文学复兴》(*American Renaissance: Art and*

① 约翰·斯梅尔:《中产阶级文化的起源》,陈勇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第34页。

② 马克斯·韦伯:《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于晓、陈维纲译,北京:三联书店,1987年,第59页。“天职”(德语“Beruf”),与英语的“Calling”(神召)对应。

③ R. H. 托尼:《宗教与资本主义兴起》,赵月瑟等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第127页。

Expression in the Age of Emerson and Whitman, 1941), 对早期美国思想文化的发展及民族特性作了系统的阐述。20 年代的美国正值反清教情绪的流行时期, 帕林顿认为, 自由主义与清教、保守主义思潮的斗争是早期美国思想发展的主旋律, “美国整整用了 200 年的时间才瓦解了这些教义”^①, 这一情绪实际是对此前亨利·门肯(H. L. Mencken)、辛克莱·路易斯(Sinclair Lewis)以及范·韦克·布鲁克斯(Van Wyck Brooks)等人的呼应。这一时期为清教辩护的是哈佛大学教授佩里·米勒, 他所著的《17 世纪: 新英格兰思想》(*The New England Mind: The Seventeenth Century*, 1939)、《从殖民地到行省: 新英格兰思想》(*The New England Mind: From Colony to Province*, 1953) 高度赞扬清教思想对于美国早期历史演进的重大意义, 强调研究清教思想的重要价值, 并且认为美国文化正是在宗教宽容、政教分离基础上形成的“吸收—并存型”文化。米勒的研究侧重于清教思想本体的研究, 他在其代表作《走入荒野》(*Errand into the Wilderness*, 1956) 中说: “我很难想象任何一个历史学家不将历史视为人类思想生活的一部分, 因此我强调人的思想是人类史的最基本元素”^②, 将人看作自始以来孤立无援的个体存在, 有意忽略社会和经济因素对人的影响。

作为取得突破性进展的第二个阶段(20 世纪 60—80 年代), 有价值的专题性著作层出不穷, 如霍顿(Rod W. Horton)与爱德华兹(Herbert W. Edwards)合著《美国文学思想背景》(*Backgrounds of American Literary Thought*, 1967); 伯克维奇(Sacvan Bercovitch)的《美国自身的清教主义渊源》(*The Puritan Origins of the American Self*, 1975); 埃默里·埃利奥特(Emory Elliott)“新英格兰清教徒文学”(“New England Puritan Literature”)——纳入《剑桥美国文学史》第一卷以及《新英格兰清教的势与道》(*Power and the Pulpit in Puritan New England*, 1975), 《美国文学中的清教影响》(*Puritan Influences in American Literature*, 1979), 更为深入地研究了清教思想与早期文学的关系。比较有代表性的观点是伯克维奇的“预言说”, 以他 20 世纪 70 年代出版《美国自身的清教主义渊源》和《美国哀诉》(*The American Jeremiad*, 1978) 为

① 沃浓·路易·帕灵顿:《美国思想史:1620—1920》,陈永国等译,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2 年,第 4 页。门肯代表性文章《作为一种文学力量的清教》(“Puritanism as a Literary Force”, 1917) 讽刺清教饱含一种“挥之不去的恐惧感”。

② Perry Miller, *Errand into the Wilderness*,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6, Reprint 2009, p. ix.

代表。伯克维奇认为,美国主流意识形态中的自我、思想观念以及历史架构形成及其发展,是不断模拟新教观念的过程,其中包括三方面内容:自我代表美国、美国代表天意、美国的历史是上帝授予自我去再次达到天堂境界的历史。另一代表观点是“寓意说”,理查·奇斯(Richard Chase)和莱斯利·费尔德勒(Leslie Fiedler)等人认为新英格兰乃至库柏、爱默生、霍桑、梭罗、惠特曼、麦尔维尔和亨利·詹姆斯这样的美国经典作家的作品均深受新教思想影响,前者在《美国小说及其传统》(*The American Novel and Its Tradition*, 1957)中强调美国文学是通过神话的、寓言的、象征的形式去表达“历史的事实”,后者则在《美国小说的爱与死》(*Love and Death in the American Novel*, 1960)中强调,这些作家笔下的人物性格明显具有善与恶矛盾两极的象征和寓意,种种象征善与恶在不停歇地争斗的寓意,构成了美国经典文学的主题^①,尤其是霍桑的二元对立。第三种是文化理论学派,主要人物有莱昂内尔·特里林(Lionel Trilling)、刘易斯(R. W. B. Lewis)、利奥·马克斯(Leo Marx)等,开始侧重从社会历史、道德心理、政治等多角度评论宗教与文学之间的关系。此外,重要期刊《美国文学》(*American Literature*)专栏“The Extra”从1985年以来,《美国文学史》(*American Literary History*)从1989年以来,陆续刊登相关论文。

第三个阶段为繁荣和深入阶段(20世纪90年代至今),更多学者投入到清教影响研究中来,研究更为广泛,有威廉·舒克(William J. Scheick)的《美国文学中的清教图景》(*Design in Puritan American Literature*, 1992),伯克维奇的新著《惯于赞同》(*The Rites of Assent: Transformations in the Symbolic Construction of America*, 1993),杰弗里·哈蒙德(Jeffrey A. Hammond)的《清教徒挽歌》(*The American Puritan Elegy: A Literary and Cultural Study*, 2000),约翰·迈克威廉姆斯(John P. McWilliams)的《新英格兰的危机与文化遗产》(*New England's Crises and Cultural Memory: Literature, Politics, History, Religion, 1620—1860*, 2004)等。就国内研究而言,主要成果之一就是以上提及的部分材料已经翻译成中文以及围绕这些著作本身的介绍和研究,如张孟媛的《佩里·米勒的清教研究》、张涛的《美国学运动研究》等。就文学本身而言,与本书相关的研究主要见之于20世纪,如钱满素的《美国自由主义的历史变迁》、金衡山的《厄普代克与当代美国社

^① Russell Reising, *The Unusable Past: Theory and the Study of American Literature*, New York: Methane, 1986, pp. 62—64.

会——厄普代克十部小说研究》、代显梅的《亨利·詹姆斯笔下的美国人》、江宁康的《美国当代文学与美利坚民族认同》、杨彩霞的《20世纪美国文学与圣经传统》等。

在对宗教与文学之间关系进行研究时,一个常见误区是对宗教的理论认识倾向于宏观化、概念化和模式化,如把宗教观念简化为一些简单的神学理念和思维方式,一套以圣经“人物原型+故事原型”如何赋比兴的方法论,较少将之与其对西方文化发展中的文化体系变迁统一起来。如果把圣经人物与故事模式化分析,就会在文学作品中看到许多“母题再现”“人物再现”,这确实可以将基督教与文学之关系研究大大深化。然而仅仅把基督教文化及其经典圣经对于西方文学的影响归结为原型、模型都是不够准确的,容易忽视对基督教文化与西方文化整体语境关系的解读。毕竟基督教文化精神以及作家思想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变化,企图将原型意象定型化的分析,容易造成对文学作品和文学史背景理解过度简约化,以及对很多重要方面研究的忽视,反而对西方文化与文学之间关系带来很多误解。本书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第一,研究近代社会运动与宗教改革的关系。这必然要注意研究新教改革的来龙去脉,其与近代其他欧美社会运动之间的张力和辩证关系。不厘清微观方面的国内学术论文和著作常提的“清教”与新教之间的区别,新教文化自身矛盾的两面性(如决定论与个人主义思想),宏观方面的马丁·路德信义宗、加尔文宗、英国圣公会和其他新教派别观念之间的区别,新教观念与近代其他欧美社会运动之间的关系,很难想象能准确阐释和定位新教与塑造美利坚民族身份、文化特性的早期美国文学经典之间的关系。首先,注意宗教改革与近代欧陆启蒙精神的关系。近代欧美社会运动虽然纷繁复杂,无论是人文主义、民族主义,还是资本主义,归结到一点,就是追求个体的、民族的、文化精神的理性启蒙。究竟什么是“启蒙”?康德的著名文章《答复这个问题:“什么是启蒙运动?”》一文中第一句说:“启蒙运动就是人类脱离自己所加之于自己的不成熟状态。不成熟状态就是不经别人的引导,就对运用自己的理智无能为力。”^①在文艺复兴与宗教改革之前,政教合一体制下的西欧人只能因循既定的社会状况和思维习惯,尚未形成对社会体制进行理性认识 and 批判的能力。然而启蒙并不是一场局限于特定时期的社会运动,而是一种自文艺复兴之后延续三百年开放性的社会现象,持续地在神学内部和外部逐渐驱散愚昧、专

① 康德:《历史理性批判文集》,何兆武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0年,第22页。

制和黑暗。

然而不能简单地认为,宗教改革与理性启蒙精神是背道而驰的。按布灵顿的理解,基督教与启蒙思潮“在实用上又皆为个人设想,以一种从善去恶的伦理思想,一种至少贻个人以自由的幻觉的伦理思想,调和它们的定命主义。基督教的神恩与哲学的理性对应,而基督教的赎罪与哲学的启蒙对应……基督教与启蒙信仰两者同属极其积极的社会改善论的信仰,两者皆欲澄清世间的事事物物。两者皆欲循极其相同的方式以事澄清;两者皆有基本的道德目标,平安、适度的肉体满足、社会合作与个人自由、一种恬静然而并不沉闷的生活”^①。在这场持续数百年的运动中,不难发现马丁·路德与18世纪启蒙之间的关系,甚至德国古典哲学被称为新教哲学,“十字架神学与德国古典哲学的核心原则同为自由。由路德所奠定的内在精神自由原则首先在康德的道德自由观中得到印证,当虔敬主义者康德将意志自由等同于意志自律时,他是在响应路德自由与服从的辩证命题,只不过现在理性取代了信仰,理性成为上帝,人不需服从外在的对象而只需服从理性颁布的先天道德律”^②。宗教改革的原初目的只是要改变天主教的组织体制和行为方式,而不是要改变基督教的基本信仰和精神实质。然而经过路德对罗马教的背叛,基督教的信仰的确日益趋向于一种与时代同步的理性化神学。无论改革者是否愿意承认,基督教观念的发展,其实已经越来越远离对于上帝直接存在的证实。而作为一个绝对的、超验的本体,上帝如果承受了实际形态的、物质意义的“存在”,也恰恰违背了基督教原义的精髓。

英美的宗教改革与现代理性的启蒙,与欧洲大陆有着明显的不同。长期以来,国内的史学界和文学界对近代启蒙的关注,多集中于欧洲大陆,而忽视英美启蒙观念的价值和影响。科班在1960年写道:“‘启蒙运动’这个说法很难运用于英国。”罗伯特·R.帕尔默(Robert R. Palmer)在1976年写道:“即使人们听说过‘英国启蒙运动’这个说法,这也会有些别扭,与事实不相称。”亨利·S.康马杰(Henry S. Commager)在1977宣称:“英国有点出离启蒙运动这个圈子。”直到20世纪80年代,英国启蒙的观念才获得较为普遍的认可。^③恩格斯在1844年《英国状况》一文中

① 布林顿:《西方近代思想史》,王德昭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171—172页。

② 张仕颖:《马丁·路德称义哲学思想》,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181页。

③ 转引自格特鲁德·希梅尔法布:《现代性之路:英法美启蒙运动之比较》,齐安儒译,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8—9页。

已经对宗教改革对思想启蒙、政治革命的关系阐释得非常清楚：“古代和中世纪也表明不可能有任何的社会发展；只有宗教改革——这种还带有成见、还有点含糊的反抗中世纪的初次尝试，才引起了社会变革……这种变革在这里只是经过 18 世纪的革命才告完成”，而“英国人是世界上最信宗教的民族，同时又是最不信宗教的民族；他们比任何其他民族都更加关心彼岸世界，可是与此同时，他们生活起来却好像此岸世界就是他们的一切”，这种矛盾的感觉曾经是英国人殖民、航海、工业建设和一切大规模实践活动的源泉^①，恩格斯甚至在“英国宪法”这一部分赞叹英美的政治活动、出版自由、海上霸权以及规模宏大的工业，在每一个人身上都充分发展了英国民族固有的毅力、果敢的求实精神，还有冷静无比的理智。16—18 世纪的英国宗教改革并不仅仅是宗教内部的事情，而是持续影响了英国整个社会思想运动，对于培根、洛克、休谟等人而言，是凭自己的良知、责任感和批判意识，以自由神学观念为依托去诉求社会改弦更张的。

与欧洲大陆不同，英美在启蒙过程中，理性没有扮演与教义和神学明显冲突的角色，英美的启蒙更多的是信仰与怀疑相互容纳的过程，启蒙信仰的唯理论与新教信仰的神秘经验并不抵牾，在科顿·马瑟那里，在《联邦党人文集》里，在富兰克林、爱默生等人那里相互糅合而又难以辨识。换句话说，英美的启蒙动力不是纯粹的理性思辨，理性更像是工具，不断建构近代“社会美德”或“社会情感”才是更高的社会目的，显然“与在这些国家中每一个有影响的思想家、善辩者和政治领导人之间流行的观念和态度有非常大的关系，他们促使建立了论述术语的框架并影响了那个时代的性情”^②。尤其是对美国这样缺乏深厚神学与文化传统的地域而言，在最初的几个世纪里，没有影响深远的神学家、哲学家，而是由一群思想者、作家、传道者，尤其是政治家，组成了一个特别的知识阶级，依托既定的神学观念来服务于现实需求。理性启蒙影响下的新教观念，为北美大陆思想家和作家创作提供了神话源泉和象征模式，霍桑、麦尔维尔、爱默生，“这些作家对美国的关注本身就提示我们：想象从来不是独立于文化的，它既受到意识形态的扶助，也同样程度地受其限制……同一象征在意识形态中是肯定的，在文学中则可变成抵制或批判”。然而这些观念又是建立在多元新教基础上的，并非自上而下的特征，使得其成为近代“开放市场和自由贸易体制的宗教对应物”，“纳撒尼尔·霍桑的《红字》、麦尔维

①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 1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年，第 90 页。

② 格特鲁德·希梅尔法布：《现代性之路：英法美启蒙运动之比较》，序言第 14 页。

尔的《白鲸》、哈莱特·比彻·斯托的《汤姆叔叔的小屋》、沃尔特·惠特曼的《自我之歌》、艾米莉·狄金森的诗——尽管在形式和内容上相差甚大，但都具有一个基本的新教—自由主义的观点”^①。

欧洲资本主义的演进是在与过去持续存在的神学思维方式和信仰冲突中发展的，后者在现代性的规划中仍是不可忽视的力量。本书试图在近代英美文学史上提炼出一些代表性人物、代表性思想来剖析启蒙与神学纠葛之下的文学文本。近代欧美社会商品经济的发展、社会分工的变化已经对人们的思维和生活方式产生了很大的影响，敏锐的宗教和世俗思想界人士不仅要突破滞留在世间令人窒息的传统，还要解决涉及的普遍的经济、政治和道德冲突。17世纪前后的百余年里，英国陆续开始出现的一些新教教派，起起伏伏，大约兴盛了一个世纪之久，其宗教与政治观在17世纪英格兰及以后的新英格兰(New England)历史中扮演十分重要的角色。直到1688年“光荣革命”，英国在国教圣公会占主导地位的情况下开创了一种相对宽容的宗教气氛。两个官方文件《权利法案》(“Bill of Rights”)和《宽容法案》(“Toleration Act”)的颁布，包含了17世纪40年代以来革命所提出的一系列权利条款，标志着英国各派宗教力量和政治力量在经历了长期的冲突之后终于达成了妥协，促使英国宗教政治逐渐走向政党政治，自由主义的国教信徒和自由主义的不信奉国教的新教徒之间思想上相互影响，走向融合。走出中世纪的英格兰人到达北美大陆，用卡尔·戴格勒的话说，资本主义随“第一批船只”而到来，或如马克斯·韦伯所说，资本主义精神在资本主义秩序到来之前就存在了，对于美国而言，无需像西欧那样考虑中世纪的先例或复杂的制度遗产如何削弱新教伦理对经济的影响。

第二，批判性总结新教伦理与北美大陆文化与文学的关系。在阐释宗教与美国文学之间的关系时，学界一般习惯于用“清教”来描述早期美国作家与宗教之间的关系，事实上，“清教”是怎么来的，与“新教”什么关系鲜有人注意，即便是评价清教徒，现代人也有明显的偏见和认知困难，现代人“在本质上对宗教采取的理性态度以及加尔文神学在现代受冷落等因素往往会歪曲事实的真象”。如此一来，又似乎与现在普遍的认为新教徒对英国和美国生活所作出的巨大贡献相矛盾。事实上，新教思想从来都是不断变化的，其作为旧的神学制度体系的叛逆者，非常讲究实际，不断地根据其生存环境调整自己的教条；其不仅仅是一种神学思想，更有

① 萨克凡·伯克维奇：《惯于赞同——美国象征建构的转化》，钱满素等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第5—7页。

强烈的世俗信念；不仅仅是挑战国教，更是一种哲学的工具；不仅不与启蒙自由始终相悖，反而可能对其有促进作用。以历史的、客观的、发展的、动态的以及阶级分析的方法和眼光探究新教的宗教观点、政治观点和世俗观点，对其文化背景充分了解，才能了解其对文学的深刻影响。

个人认为，文学与宗教作为比较诗学研究应当是文化批评的一个重要产物，有了这个前提，欧美文学与宗教本身传统与变革关系的研究就有了一个体系化的切入，弗莱的《伟大的代码》(*The Great Code: The Bible and Literature*)是其中重要的著作之一。宗教和文学具有相似的终极关怀和世俗关怀，相似的虚幻性和真理性双重特质、深层同构。作家借鉴神学的传统和视角，希冀借此探究时代发展及个体命运前途的永恒内容，如马尔库塞著名论文《论文化的肯定之性质》(1937)所言，不要以为奠定在人类理性之普遍性基础上的自由追求，与宗教对天赐永恒的倒退序列之信仰相左，和宗教一样，文学艺术具有保护社会未实现的理想和“遗忘的真理”的肯定功能。^①对于宗教改革和文学观念而言，这些文化形式总是在寻求新意，总是希望发现雪莱所说的“未来投射到现在的巨大阴影”的原因。美国早期文学的创作和理解，明显被嵌入一个神学系统演进的整体之中，被布鲁姆称作“陈旧的恐惧”始终存在，对他们来说，救赎是通过接触目前人们想象力的极限来实现的。

所以，虚构的文学创作与宗教神学观念一道，成为早期美国文化建构的重要途径，其原因在于，“只有持续深入的阅读才能建立并巩固一个自律的自我……他所思考的自律主要是能使人从以往的有关人类个体生活和命运的思维方式中解放出来的那种自律。正是通过促使我们重新思考我们对于特殊群体的认识，虚构文学发挥了最大的作用：帮助我们脱离过去。由此获得的解放可能会引导一个人去努力改变政治、经济、宗教或哲学的现状。这样的一种努力可能又会引发一个人一生的努力，去破除已有的旨在维系目前体制的观念……宗教不再是说教，其原因是它们的目的在于暗示而不是宣称，在于建议而不是论证，在于提供含蓄的而不是明确的建议”^②。布鲁姆曾说美国小说末日视域消极性“具有净化作用”，他甚至断言，美国小说家们的末日视域所提供的，“远远、远远不只是具有净

① 马尔库塞：《审美之维》，李小兵译，北京：三联书店，1989年，第1—44页。

② 理查德·罗蒂：《哲学、文学和政治》，黄宗英等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9年，第71—72页。